

证券代码：835990

证券简称：随锐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随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对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随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83954125U	
承诺主体名称	舒骋	
承诺主体类型	☐ 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来源	☐ 权益变动 ☐ 收购 ☐ 整改 ☒ 日常及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异议股东股份回购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 4 月 10 日	
承诺有效期	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项并披露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终止挂牌后一个月止	

承诺履行期限	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项并披露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终止挂牌后一个月止
承诺结束日期	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项并披露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终止挂牌后一个月止

二、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舒骋

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承诺内容：公司实际控制人舒骋先生承诺于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对回购相对人在承诺有效期内提出的回购请求，在承诺履行期限内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或指定的第三方实施回购：

一、回购相对人

序号	回购相对人：	序号	回购相对人
1	史园	12	何光新
2	卢二斌	13	余雪霞
3	黄庆文	14	党卫华
4	丁凯军	15	赵正堂
5	刘浩	16	申万宏源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一客户资金
6	白剑	17	王焕州
7	吕健	18	欧阳卫
8	苏贤国	19	乔旭
9	邓卫国	20	颜美香
10	安福双	21	陈志国
11	郑家丽		

表中回购相对人为尚未签署回购协议及无法取得联系的异议股东。

注：公司已收到北京互联创新工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创新工场智能（广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腾飞天使（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北京海资联动创新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 98 位股东关于公司摘牌事项

的书面同意，上述股东将继续持有公司股票。

（二）回购请求方式：

1、自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终止挂牌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为本次申请回购股份的有效期限。

2、异议股东应当在上述有效期限内将书面回购申请材料亲自交付或寄送至公司（以公司签收时间为准），并同时将书面回购申请材料的扫描件发送至公司指定的电子邮箱。

3、回购申请材料包含：异议股东填写并签章的《回购申请书》原件（需含申请回购股份的数量、申请回购的价格、异议股东的基本信息、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异议股东的持股数量证明文件、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加盖证券营业部公章）。

4、若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有效期限内提交有效的书面回购申请材料的，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

（三）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

对于上述满足条件的异议股东回购价格为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公司股票的成本价格（成本价格不含交易手续费、资金成本等，并需进行除权除息处理）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价格两者中的孰高价。

（四）争议调解机制

凡因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

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特别提示与联系方式

由于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股东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回购事宜。

联系人：张沿沿

联系电话：010-82730070

联系邮箱：yy.zhang@suirui.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宝盛南路 1 号奥北科技园 19 号楼北京随锐中心

（六）承诺内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

三、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已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主体）做出上述补充承诺。

四、其他说明

无。

五、备查文件

《随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随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9 日